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佳璋
電話：06-3901181
傳真：06-2985569
電子信箱：splay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研智字第11107013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0701369A00_ATTCH1.PDF、0701369A00_ATTCH2.odt、0701369A00_ATTCH3.odt、0701369A00_ATTCH4.odt、0701369A00_ATTCH5.pdf、0701369A00_ATTCH6.odt、0701369A00_ATTCH7.odt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訂定「資通系統籌獲各階段資安強化措施」，
自即日起生效，試行1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11年5月26日院臺護字第11101746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措施自即日起試行1年，期滿由資通安全管理法主管機關瞭解執行狀況，俾供後續檢討評估。
- 三、檢送「資通系統籌獲各階段資安強化措施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美術館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

